

#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1年12月1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6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1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未向网下发行进行。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624,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56,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0.06元/股。

根据《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当网下发行获得配售后,应当按照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获得初步配售但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作违规并承担违规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在连续2个交易日累计出现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确认放弃申购或弃购的次日起4个月内(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28,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84,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84,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9357%。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6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即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增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6月17日(T+2日)16:00前(含),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单独对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导致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认购股份数量为0.5%。配售对象的新增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新股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17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

“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企业年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占10%的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承诺对账户将在2022年6月17日(T+4日)之前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1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照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获得初步配售但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增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作违规并承担违规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在连续2个交易日累计出现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确认放弃申购或弃购的次日起4个月内(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28,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84,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84,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9357%。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6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即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增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6月17日(T+2日)16:00前(含),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单独对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导致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认购股份数量为0.5%。配售对象的新增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新股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17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

“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企业年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占10%的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承诺对账户将在2022年6月17日(T+4日)之前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在20亿元以下,不足5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3%,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中证投资已是锁定期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为123,000万股,初始微缴超最终获配股数对应的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6月21日(T+4日)之前,依据中证投资缴款原路径退回。

截至2022年6月10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期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增配售经纪佣金,根据战略投资者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6月21日(T+4日)之前,依据战略投资者的缴款原路径退回。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根据战略投资者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6月21日(T+4日)之前,依据战略投资者的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数量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不扣除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05,000	0.50%	12,312,300元	61,561,650	12,373,861.50	12
国电微电网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05,000	0.50%	12,312,300元	61,561,650	12,373,861.50	12
科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05,000	0.50%	12,312,300元	61,561,650	12,373,861.50	1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439,001	3.50%	88,196,160元	430,930.80	88,617,096.86	12
中国船舶集团海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646,666	1.33%	32,852,759.00	164,163.80	32,996,923.76	12
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73,339	0.67%	16,416,379.08	82,081.90	16,498,461.88	12
中证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230,000	3.00%	73,873,800.00	-	73,873,800.00	24
中证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890,694	4.51%	111,152,681.64	566,763.41	111,708,446.06	12
中证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249,306	5.49%	135,093,318.36	676,460.59	136,768,789.96	12
中证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8,200,000	20.00%	492,402,000.00	2,093,091.00	494,585,091.00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6月16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静安区凤阳路660号上海市东方公证处会议室主持了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网上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未中位数
末“4”位数
0722,5722,3284
末“5”位数
45378,65378,25378,05378,36368
末“6”位数
96532,83032,70632,58302,45632,33032,20632,08032,70763
末“7”位数
1601481,6601481,8949919
末“8”位数
4606730,32298977,097959648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龙芯中科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9,68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龙芯中科A股股票。

(一) 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管理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了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6月15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66家网下投资者的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份)	中签率	获配股数(万份)	网上发行占比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573,690	64.27%	15,908,874	69.23%	0.00181348%
B类投资者	26,900	0.67%	166,253	0.72%	0.00180404%
C类投资者	1,403,830	35.06%	6,884,873	29.99%	0.049043%
合计	4,040,442	100.00%	22,960,000	100.00%	0.05733694%

其中其余6家投资者(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的中签率则根据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型保险投资账户”。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网下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份)	中签率
--------	------------	-----